山东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.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责任。

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根据全资子公司山东隆 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隆华高材")业务发展需要,以自有资金3 亿元向其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,隆华高材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亿元增加至人 民币6亿元。

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 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 相关规定,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。

隆华高材已于2025年7月30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,并已取得高青县行 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新《营业执照》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本次变更内容

变更事项	变更前	变更后
注册资本	3 亿元	6 亿元

二、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情况

名称: 山东隆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70322MA7L4G629L

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法定代表人: 张萍

注册资本: 6亿元

成立日期: 2022年3月22日

住所: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高城镇支脉河路 289 号(化工产业园院内)

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化工产品销售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化工产品生产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合成纤维制造;合成纤维销售;专用化学产品制造(不含危险化学品);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;新材料技术研发;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货物进出口;技术进出口;进出口代理;非居住房地产租赁;租赁服务(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);普通货物仓储服务(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)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三、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向全资子公司隆华高材增资是基于其实际经营发展需要,有利于保障全资子公司的日常资金需求及聚酰胺树脂项目的推进,促进其良性运营和可持续发展,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。本次增资完成后,隆华高材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,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正常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山东降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